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4-027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格林美	股票代码	0023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骅	何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栋20层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栋20层	
传真	0755-33895777	0755-33895777	
电话	0755-33386666	0755-33386666	
电子信箱	panhua@gem.com.cn	heyang@ge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3年，公司坚守"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双轨驱动模式，在新能源行业竞争与内卷的第一轮竞争中，面对全行业的不利局势与多重挑战，公司管理层踏浪前行、精准出招，以斗争的精神迎战内卷，以世界的格局突围战略，以坚强的意志经历磨难，维护了行业地位，实现了公司整体经营的稳定，打开了2024年增长的通道，完成了"渡过危机、走向光明"的历史任务。

2023年公司经营成果分析如下：

1、双轨绽放，经营总量稳定化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5.29亿元，同比增长3.87%，创历史新高，维持稳定与增长；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4亿元，同比下降27.89%；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64亿元，同比增长12,608.74%，经营质量得以良好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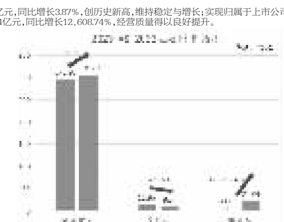

2023年，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的销售规模占比总销售规模的75.23%，城市矿山开采业务销售规模占总销售规模的24.77%；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29.69亿元，同比增长5.38%；公司城市矿山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5.60亿元，同比下降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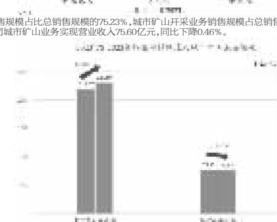

（1）新能源业务领跑增长，稳固全球行业核心地位

2023年，核心产品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材料全年出货量达到18.03万吨，同比增长18.40%，稳居全球市场前二。8系、9系超高镍（Ni90及以上）前驱体等高端产品出货量13.71万吨，占出货总量的76%以上，居全球第一；三元前驱体材料出口近10万吨，同比增长16.14%，占总出货数量的55%。最新一代浓度梯度超高镍低钴（8/9系）核壳三元前驱体实现大规模供应国际市场，中镍高电压三元前驱体在行业大规模商用化，推动公司在全球新一代前驱体制造技术与商用化速度领域继续领跑行业。

2023年，正极材料销售10,000余吨，同比增长18.89%。正极材料通过日本高端动力电池项目论证，打开三元正极全球市场化通道；9系高镍产品获得突破，批量供应4680大圆柱电池市场。

2023年，钠电材料万吨级产线建成，全面进入主流市场、主流客户认证阶段，计划2024年实现批量量产，进入钠电材料第一方阵。

2023年，万吨磷酸锰铁锂示范线建成，将良好利用公司锰资源回收优势来发展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

2023年，受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江苏）失火影响，四氧化三钴产线一度停产整顿，仅实现销量11,000余吨，同比减少25.66%，占全球四氧化三钴供应量的20%以上，守住全球前三的市场地位。

（2）城市矿山开采业务优化升级，动力电池与镍钴锂资源回收快速增量

2023年，动力电池回收拆解的动力电池达到27,454 吨（3.05GWh），同比增长57.49%，占中国退役动力电池总量的10%以上；碳酸锂锂回收产能扩容达到10,000吨/年，锂回收率超过95%，向97%的超高水平进击；公司与广汽集团、东风乘用车等签署了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的战略合作协议，并打通了与比亚迪等核心电池厂的锂镍钴定向循环通道。动力电池回收业务在全行业盈利能力下滑与挑战严峻的情况下，实现了盈利。动力再生成功引进高瓴投资、ECOPRO等全球战略投资者。

2023年，公司回收使用的镍资源达到2万吨以上，同比增长30%以上，占中国原镍开采数量的20%以上。过去10年，格林美累计回收镍达11万吨。2023年，公司回收使用的钴资源达到8,000吨以上，同比增长6.67%，占中国原生钴开采数量的350%以上。过去10年，公司累计回收钴50,000吨以上。

2023年，钨回收总量达到4,680吨，同比增长9.07%，占中国原钨开采量的6%。再制造钨产品（APT、钨粉）成为行业品牌产品，快速挺进世界领先的绿色钨资源产业基地。

2023年，公司超细钴粉销售5505吨，同比增长32.55%，占据全球市场50%以上，连续11年占据全球市场第一。

2023年，格林循环业务升级转型稳步推进，形成电子废弃物回收拆解、废塑料改性再生、稀贵金属与稀散金属再利用等三个核心业务，跟上当前全球碳减排与战略资源循环利用大趋势。2023年，新能源汽车回收进入规模化，成为报废汽车业务新的增长点。

2、镍资源项目达产超产，世界瞩目

镍是新能源的血液，也是格林美的血液。

2023，公司印尼青美邦镍资源项目一期工程成功完成调试爬坡、达产、稳产、超产四个阶段，全年出货27,050吨金属，超产率30%以上，产品质量世界一流，镍钴锰回收率达95%以上，标志全球首条由企业自主设计、自主运行的红土镍矿高压湿法冶金项目的完全成功，实现了中国企业工程技术与中国装备的巨大成功。

2023，快速投产电积镍，并在LME伦敦金属交易所成功注册。

2023年，全面启动印尼镍资源项目二期建设，并完成主体基础工程建设，进入设备安装阶段。经过优化设计，把镍资源产能从规划总量12.3万吨提升到15万吨产能总量，夯实了公司镍资源的全球地位，保障公司三元前驱体材料的全球核心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52,632,379,760.02	44,129,607,400.43	19.27%	34,382,287,19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61,531,776.32	18,483,862,158.73	1.50%	14,225,945,686.57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30,528,634,731.12	29,391,772,691.52	3.87%	19,301,018,27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4,487,445.30	1,295,888,442.16	-27.89%	923,282,88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660,830.56	1,208,862,009.26	-119.91%	722,158,12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444,321.01	-17,303,453.52	12,608.74%	741,723,793.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30.77%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30.77%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8.18%	-3.25%	0.0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28,599,637.93	6,810,985,489.18	7,288,670,910.25	10,300,378,69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449,771.10	240,914,362.89	134,254,835.67	386,868,47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58,646.91	258,610,129.33	117,295,895.37	-704,025,50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713,655.61	983,128,908.91	-87,409,409.31	1,627,438,477.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8,5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5,5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3%	432,840,263	0	质押	62,24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4%	130,236,255	0	不适用	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1.60%	82,028,100	0	不适用	0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93%	47,730,036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33,986,167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6%	33,753,978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32,249,628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28,032,200	0	不适用	0	
王爱军	境内自然人	0.54%	27,796,190	0	不适用	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26,723,55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爱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461,0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342,067	0.51%	1,376,500	0.03%	33,986,167	0.66%	531,900	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33,799,900	0.66%	1,000,000	0.02%	33,753,978	0.66%	64,7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18,328	0.40%	5,569,000	0.11%	32,249,628	0.63%	238,00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424,500	0.81%	5,240,600	0.10%	28,032,200	0.55%	8,318,800	0.16%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531,900	0.01%	34,518,067	0.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238,000	0.00%	32,487,628	0.63%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0	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退出	0	0.00%	3,796,700	0.07%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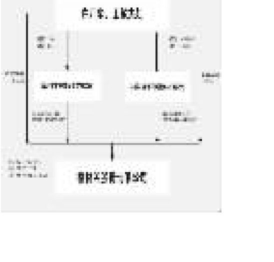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3格林G1	148517	2023年11月23日	2026年11月23日	30,000	4.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2023年10月12日出具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东方金诚主评字【2023】0585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根据东方金诚2023年10月25日出具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评字【2023】0837号），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76%	52.70%	6.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4,066.08	120,886.20	-119.91%
EBITDA全部债务比	14.63%	18.24%	-3.61%
利息保障倍数	2.23	2.82	-20.92%

三、重要事项

1、创新倍增，突破一批关键技术

2023 年，公司创新体系取得一批重大创新成果、核心专利与技术标准，获得多项国家与各级政府荣誉，实现从创新设施倍增到创新成果倍增的转变。

（1）突破行业关键难点技术，满足产业迭代的竞争需要

2023年，公司在以下6个方面取得了技术突破：

1）公司突破固态锂电用富锂锰基前驱体材料技术与固态锂电用9系超高镍前驱体技术；

2）突破9系超高镍核壳前驱体技术、9系超高镍掺杂四元浓度梯度核壳前驱体技术、四元高电压产品技术等新一代三元前驱体制造技术；

3）突围多种体系钠电材料制造技术；

4）突破10000ppm超高铝均相掺杂四钴技术；

5）提升红土镍矿高压浸出技术体系（HPAL），推动HPAL技术体系的高效化、低成本化；

6）突破动力电池包无损拆解技术、解胶技术与复杂锂原料的回收技术，化解各种新兴动力电池包的拆解难题，锂回收率超过95%，向97%回收率进阶。

（2）获得国家创新经费稳定增长，取得一批重要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

2023 年，公司共获批国家与省级以上项目27项，累计获得创新经费1.5亿元，保持稳定增长。

2023 年，格林美获批国家能源金属资源与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泰兴分中心、"退役动力电池高值化利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与省级重大创新平台。

格林美（无锡）、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格林循环三家公司获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公司下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5家。

///

2023 年，格林循环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退役光伏层压件高效解离与再生利用集成技术及示范"项目，武汉动力再生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新一代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关键技术"项目。

（3）核心专利与技术标准放量增长，继续领跑行业

2023 年，格林美新增主导/参与标准69项。截至2023年底，公司累计牵头/参与475标准，同比增长17.00%，已发布标准346项。公司成功获批格林美（荆门）和格林循环2个国家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和2个省级标准化试点。

2023 年，公司新增专利申请814件，截至2023年底，公司累计在全球申请专利3,767件，同比增长27.57%，累计在全球授权且有效专利1,755件，其中，新增国外专利和PCT专利189件，国外授权专利24件，覆盖美国、日本、韩国、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瑞士、比利时、瑞典等10个国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青美邦、动力再生批量商标海外注册，护航海外业务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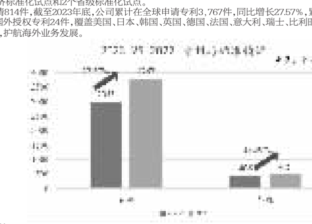

2、资本扩容，资金池安全厚植

2023 年，公司与银行间市场开展了广泛合作，取得项目贷款、中长期流动资金授信、绿色债券等多重资本合作，保障了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资金的足量配置。

2023 年，公司投资参股的ECOPRO Materials在韩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受邀出席并在韩交所演讲，成为为数不多在韩交所演讲的中国企业家，提升了公司在韩国的信誉地位，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收益。

图1 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出席ECOPRO Materials上市仪式

3、外顺战略，全球市场链稳若金汤

2023 年，公司以镍为纽带，采取主动出击、广交朋友、传递价值、互相成就的策略，与全球上下游战略客户展开广泛的战略合作，深度绑定与ECOPRO的全面战略伙伴合作关系，进一步巩固与三星、SK On、CATL等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关系，维护了全球供应链的稳定与深化。公司获得三星SDI年度最佳伙伴奖。

2023 年，公司高瞻远瞩，提前在印尼与韩国布局三元前驱体产线，面向欧美市场，应对IRA法案下的FEOC细则，突围IRA法案封锁，维持公司核心产品在全球市场的核心地位。

2023 年10月，公司开启与印尼本地矿主"资源+技术"的合作新模式。在印尼总统佐科先生见证下，与印尼本土镍矿主MDK公司合资设立ESG公司，成为印尼历史上第一个由印尼本土企业控股开发红土镍矿生产新能源原料的项目，推动中国技术与印尼资源的深度融合，稳固格林美与印尼工商界的合作关系，传递格林美"产业、科技、文化融合发展，与印尼共成长"的投资理念。

2023 年11月，公司印尼青美邦园区获批保税区，将提升公司服务全球客户的开放水平。

图2 在印尼佐科总统?证下，格林美与MDK签署合资协议

4、内抓治理，提升公司治理质量

2023 年，公司实施了正风正纪正德大整治风暴，通过工程管理、采购管理大核查风暴与劳资人资大整顿活动，进行全体管理人员的战斗力与奋斗精神大修，取得了非常明显的效果，打掉6类不合格供应商，打击商业贿赂，遏制了各种腐败行为，提升了战斗力和管理效率，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2023 年，公司完成《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修订，进一步保障公司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决策权，提高上市公司治理质量和水平。公司积极实施股份回购，金额达1.2亿元，并且公司实控人许开华先生、王敏女士积极实施增持计划，有效提升了全球投资者对公司"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双轨驱动业务发展战略的长期信心，维护了资本市场价值的稳定。

公司自2013年以来，公司信息披露连续十年获得深交所A级考评，信息披露质量获得监管机构肯定，同时公司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2023年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等奖项。

5、牢记嘱托，庆祝10周年发展裂变

2013 年7月22日，在格林美发展的关键时刻，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格林美鼓励打气，高度肯定格林美的废物循环模式，赞扬格林美"把垃圾资源化，化腐朽为神奇"。10年来，格林美实现从拆解废物卖破铜烂铁到向全球卖新能源材料的华丽转身，成为全球城市矿山开采的领导者与全球新能源产业的推动者，实现了10年发展裂变，兑现了习总书记的嘱托。

2023年7 月22日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格林美十周年的日子。公司隆重举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格林美十周年庆典活动，重温历史时刻，总结格林美十年来取得的光辉成就，把总书记的嘱托视为格林美人"永远的东风、永恒的激情、永久的动力"，不忘循环初心，牢记绿色使命。

6、科技文化服务印尼，柔性力量出海模式获得认同

2023年，公司的"产业、科技、文化"融合发展的出海模式，受到中国与印尼两国各界的广泛认同，并得到发扬光大。

2023年，公司主导的"印尼政府－格林美－中南大学联合培养工程硕士国际班"完成第三期招生与开班，并由"1"走向"1+N"的培养模式，实现由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技术专业招生扩展到交通运输、有色金属国际贸易等三个专业招生，发布了"培养100名工程博士、1,000名工程硕士与10000名工匠"的"百、千、万"人才培养计划，打造成"一带一路"科技文化亮点工程，全面为印尼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

2023 年11月6日，格林美与印尼万隆理工学院共同建设"中国－印尼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技术联合研究实验室"，这是中国－印尼历史上的第一个联合科学实验室，旨在创建世界一流的工程技术联合实验室，在关键矿产资源开发、新能源材料、资源循环利用、绿色技术、ESG与可持续发展等领域展开创新研究；同时，格林美与万隆理工学院签署奖学金捐赠协议，这也是中国企业首次在印尼的大学设立的助学金计划，用于支持万隆理工学院优秀学生到中国留学、特困学生完成学业等方面，为印尼电动化战略、为印尼矿业高质量开发提供关键技术支撑，为构建全球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贡献。

/图3 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与万隆理工学院校长共同签署建设"中国－印尼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技术联合研究实验室"的合作谅解备忘录

2023 年，公司以印尼青美邦镍资源项目为国际平台，展开出海精神、国际形象与绿色产业大宣传，在中国印尼两国政府、社会各界树立良好的国际ESG价值形象。

2023 年 9 月，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随国务院李强总理出访印尼，参加印尼－中国企业家交流会，并向总理汇报公司在印尼的文化交流成就。

2023年9月4日，印尼青美邦发布五百名印尼籍青年人才、千名印尼籍技工选拔与培养计划，该计划旨在加快印尼青美邦园区人才培养与本土化进程，推进文化融合。

图4 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与参加发布会的全体印尼籍员工合影留念

2023 年，公司分别荣获"2023年中国上市公司ESG最佳实践案例""2022 年福布斯中国可持续发展工业企业TOP50""2022年度杰出责任企业""2023年度杰出科创力企业""安永可持续发展年度最佳奖项－2023杰出企业""第十三届ESG影响力年会年度先锋企业"等多项荣誉。

2023 年，公司获得国际权威机构颁发的产品碳足迹认证证书，较2022年同比增长467%。公司实现行业首批碳普惠资产开发并运用于地方碳市场履约，出海入局国际第三方核证减排标准（VCS）项目开发，向全世界传递中国企业加速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与共建全球气候治理体系的责任与担当，助力全球碳中和目标实现。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4-029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463,862,347.44元，加上报告期利润358,383,215.45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35,838,321.55元，减去本期已分配股利256,462,467.85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529,944,773.49元。

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同时为积极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2024年3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持有股份19,219,800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5,135,586,557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5,116,366,757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409,309,340.56元（含税），占2023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3.8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120,970,584元，视同现金分红，同时2023年度公司预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409,309,340.56元（含税），因此合并计算后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530,279,924.56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6.7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且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监事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对此预案无异议，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4-030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2023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

2、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金额及报告期间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了全面核查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97,151,069.97元及资产减值损失828,646,499.48元。

具体计提减值情况如下：

（下转B482版）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4-036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54,162,360.57	6,128,599,637.93	3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6,098,177.39	172,449,771.10	16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8,679,540.49	87,458,646.91	33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6,303,843.48	-358,713,655.61	19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3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3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0.93%	1.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507,368,066.11	52,632,379,760.02	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9,198,526,658.95	18,761,531,776.32	2.3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7,843.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1,469,874.3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097,244.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8,831.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45,767.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54,899.86	
合计	77,418,636.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2.57亿元，增长57.07%，主要因为本期待抵扣增值税额增加。

2、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26.42亿元，增长96.77%，主要因为本期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二期投入增加。

3、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13.16亿元，增长78.99%，主要因为本期预付的设备等长期资产款增加。

4、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6.87亿元，降低40.05%，主要系本期应付原料款减少。

5、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4.23亿元，增长39.95%，主要因为本期预收货款增加。

6、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增加3.07亿元，增长167.88%，主要因为本期发生融资租赁业务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

7、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2.26亿元，增长36.31%，主要因为本期电池材料产品产能进一步释放，业务规模扩大。

8、营业成本同比增加19.04亿元，增长35.66%，主要因为销售规模上升，对应营业成本增加。

9、其他收益同比增加1.38亿元，增长315.41%，主要因为本期有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10、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0.56亿元，增长166.26%，主要因为利润总额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15亿元，增长199.33%，主要因为本期优化营运资金管理，减少对流动资金的占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5,5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3%	432,840,263.00	0.00	质押	77,89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0%	112,748,914.00	0.00	不适用	0.0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1.60%	82,028,1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58,322,570.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93%	47,730,03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4%	33,121,87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31,754,828.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爱军	境内自然人	0.54%	27,593,89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6,892,667.00	0.00	不适用	0.0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26,723,555.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32,840,263.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840,26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2,748,9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748,914.0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82,02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28,1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322,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22,570.00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7,730,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30,03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33,121,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21,87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1,754,8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54,828.00
王爱军	27,593,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93,89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892,6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92,667.0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6,723,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23,5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王爱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票数量18,461,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032,200	0.55%	8,318,800	0.16%	58,322,570	1.14%	5,561,900	0.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33,753,978	0.66%	64,700	0.00%	33,121,878	0.64%	119,6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49,628	0.63%	238,000	0.00%	31,754,828	0.62%	102,50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986,167	0.66%	531,900	0.01%	26,892,667	0.52%	620,000	0.01%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双轨业务强劲发力，经营规模与经营业绩强力恢复大增长频道，产销两旺，实现开门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54亿元，同比增长36.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6亿元，同比增长164.4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56亿元，同比增长199.33%。公司通过"创新引领、产能释放、极限降本"等强力措施，开拓海内外市场，突围行业竞争挑战，推动产能大释放、大幅提升盈利能力，奠定公司2024年效益大增长的坚实基础。

2、核心业务产能大释放，产销大幅增长

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全部大幅增长，将全力冲刺年度经营目标的有效实施。

三元前驱体出货量为51,000吨，同比大幅增长113.72%，有力保障全年实现22万吨前驱体总销售量的目标；

四氧化三钴出货量6,058吨，同比大幅增长293.38%，将力争实现全年25,000吨钴产品的总销售目标；

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产销10,500吨的金属镍MHP，实现超产30%，同比大幅增长133.33%，将全力冲刺全年60,000吨镍资源的出货目标；

公司回收拆解动力电池0.79万吨（0.88GWh），同比增长27.47%，计划全年实现回收拆解4.5万吨动力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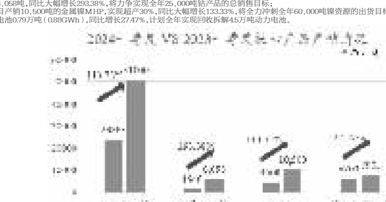

3、蓄势待发，把握以旧换新万亿历史新机遇

2024年3月13日，国务院正式发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将拉动报废汽车、白色家电、动力电池、大型设备的集中报废，形成万亿级的城市矿山开采市场。截止当前，中国各省市均发布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中国新一轮以旧换新活动在中华大地轰轰烈烈展开，将成为拉动中国经济复苏与增长的发动机。

公司庞大的废旧商品回收网络布局、全球领先的绿色循环利用技术与城市矿山开采体系将良好对接本次新一轮以旧换新历史机遇，在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战略中大显身手，担当主力企业作用。

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战略，是百年一遇的机遇！公司具备把握这场历史大机遇的天时地利人和的条件：一是公司在湖北、湖南、广东、江西、河南、天津、江苏、浙江、山西、内蒙古、福建等11个省市布局了16个以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退役动力电池为主体的绿色回收与废物循环处理基地，包括7个电子废弃物绿色处理中心、6个退役动力电池回收处理中心、7个报废汽车回收处理中心，纵横中国南北3000公里，覆盖中国40%以上国土面积，与超5亿人口建立废物处理合作关系，成为中国领先的多层次、跨区域的废旧商品回收、物流体系。二是公司在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与退役动力电池领域拥有领先的绿色循环技术与处置产线。不仅建设了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中心、国家能源金属重点实验室等多个国家级公共技术研究平台，而且建成全球领先的电子废弃物绿色利用、退役动力电池循环利用、报废汽车循环利用的大规模产业基地，10余个工厂被授予国家绿色工厂，公司在全球的核心技术与绿色处置模式将促进以旧换新变废为宝、升华低碳绿色价值。三是公司拥有万名有绿色情怀、懂环保规则、敢于拼搏、主动作为的废物再生回收、产业与技术队伍，将深度参与并推动国家以旧换新战略，为国家经济强力增长做出领军企业贡献。

对接以旧换新，公司已经强势行动。

2024年3月1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宁波美美家园电器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了《美的中国区域用户服务绿色回收项目合作协议》，双方就废旧家电产品回收相关事项达成合作，双方将利用各自网点服务及逆向回收优势，共同推动电子废弃物绿色回收经营模式的发展。

2024年3月21日，公司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集团"）签署了《关于共建循环化、数字化供应链与废旧商品回收平台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依托各自的资源及能力优势，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推动双方在数字化回收与消费品以旧换新平台建设、绿色低碳循环材料闭环供应与消费等方面的深度合作。

2024年3月1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与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东风乘用车销售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关于建设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绿色产业链的战略合作协议》，实现对废旧动力电池的回收、资源化、再制造的全生命周期价值链体系，良好把握国家《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发展机遇。

图1 格林美与京东集团举行战略合作签约仪式

4、镍资源产能扩容，二期建设如火如荼

公司通过自主技术优化设计，将印尼镍资源产能总规模扩展到15.0万吨金属镍，其中公司控股为11.0万吨金属镍，公司参股产能4万吨金属镍。

2024年1月19日，公司在印尼IMIP园区举行了公司印尼镍资源核心设备高压浸出反应釜（1168立方米）就位仪式，标志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二期核心设备就位，公司印尼镍资源二期从基础建设正式转向设备安装快速建设阶段。

图2 公司印尼镍资源核心设备高压浸出反应釜（1168立方米）就位仪式

2024年2月21日，格林美印尼镍资源项目建设百日冲刺誓师大会在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印尼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尼青美邦"）同步举行，34家合作伙伴参与百日冲刺誓师大会，共同誓言打赢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百日冲刺攻坚战，标志着公司印尼镍资源二期项目的建设正式进入百日冲刺阶段，将于2024年6月开始三个模块在年内分批竣工投产，并全部释放产能，另外公司与印尼PT Merdeka Battery Materials Tbk（以下简称"MDK"）合资（MDK控股）的4.0 万吨金属镍/年产能也将在实现年内全部投产的目标。同时，公司在印尼建设的年产3万吨高镍三元前驱体产线将于今年7月竣工投产，将成为印尼首条三元前驱体生产线，按照"把红土镍矿投进去，把三元材料炼出来"的产业理想，在印尼打通由低品位红土镍矿到电池原料和电池材料的世界一流镍资源新能源材料全产业链与工程技术创新体系以及打造中国与印尼镍资源合作发展的亮点工程，提升公司在全球新能源材料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打造公司在欧美两大新能源新兴市场进军的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图3 格林美印尼镍资源项目建设百日冲刺誓师大会

5、文化融合推动公司在印尼的投资发展顺风顺水

2024年2月2日，印尼总统候选人（现印尼新当选总统）普拉博沃先生出席迎春祝福活动，并与中国企业家代表、公司董事长许开华教授亲切交流。

2024年4月4日，值此穆斯林盛大传统节日开斋节来临之际，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前往印尼青美邦出席开斋节活动，与印尼员工一道祈福好运，展望美好未来。作为中印尼"一带一路"合作的亮点工程，印尼青美邦始终秉持并积极践行"文化融合，与印尼共成长"的理念，充分尊重穆斯林国家的信仰和习俗，积极开展千名印尼青年骨干与工匠培养计划，并举行各类文化交流活动，推动中印尼两国文化的融合与发展，为印尼经济的繁荣与进步贡献绿色力量。

图4 2月2日，印尼总统候选人（现印尼新当选总统）普拉博沃先生与公司董事长许开华教授亲切握手交流

2024年1月17日，印尼青美邦分析检测中心喜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CNAS）的认可资质，是印尼首家同时获得"红土镍矿+粗氢氧化镍+硫酸镍+水质"四项CNAS认证的实验室；同时，也是印尼最快获得CNAS国际认可实验室资格认证的实验室之一，从接受注册到通过认证仅历时6个月零5天。2024年1月17日，印尼青美邦分析检测中心喜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CNAS）的认可资质，是印尼首家同时获得"红土镍矿+粗氢氧化镍+硫酸镍+水质"四项CNAS认证的实验室；同时，也是印尼最快获得CNAS国际认可实验室资格认证的实验室之一，从接受注册到通过认证仅历时6个月零5天。

图5 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

6、质量回报双提升，公司在行动

公司基于对公司全球竞争力、未来盈利能力与公司股票中长期价值的充分认可，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和投资价值，提振投资者信心，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包括：一是夯实双轨驱动业务模式，提升全球行业核心地位；二是创新引领，中国技术世界共享；三是践行全球ESG社会责任，树立良好的国际 ESG 价值形象；四是以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治理理念，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五是完善信息披露，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未来，公司将持续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扎实执行到位，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信心、稳市场、稳价值积极贡献力量。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47,972,668.13	5,543,512,089.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8,987,070.64	807,659,401.96
应收账款	7,382,929,901.00	6,923,189,481.43
应收款项融资	158,017,367.97	63,068,153.23
预付款项	2,208,259,291.66	2,100,826,212.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1,400,120.34	394,863,243.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35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62,801,727.56	8,296,814,255.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6,896,446.76	450,063,503.56
流动资产合计	24,837,264,594.06	24,579,996,342.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98,025,046.57	1,650,689,719.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058,830.64	164,892,621.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1,874,629.95	1,496,215,736.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98,038,401.53	17,684,962,123.89
在建工程	5,372,788,572.21	2,730,457,521.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934,162.31	7,838,395.55
无形资产	2,318,153,638.13	2,335,935,587.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29,682,190.17	59,087,786.8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9,711,031.69	59,711,031.69
长期待摊费用	67,282,427.26	73,943,52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651,542.12	122,658,240.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81,902,999.47	1,665,991,129.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70,103,472.05	28,052,383,418.00
资产总计	56,507,368,066.11	52,632,379,760.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46,721,616.54	6,603,789,674.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551.0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75,314,914.46	3,714,777,030.65
应付账款	1,027,683,524.55	1,714,374,117.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83,142,748.27	1,059,752,25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0,113,442.17	110,319,405.28
应交税费	64,496,123.64	62,993,991.79
其他应付款	4,486,596,199.03	3,506,862,124.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4,984,600.00	263,754,6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63,983,019.98	5,025,347,602.47
其他流动负债	409,540,372.08	409,880,938.27
流动负债合计	25,357,591,960.72	22,208,291,686.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767,194,529.59	7,862,633,067.16
应付债券	301,753,054.69	298,544,784.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420,998.38	6,131,661.83
长期应付款	490,668,101.22	183,168,784.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6,859,342.73	271,275,94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017,151.09	99,192,107.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70,913,177.70	8,720,946,348.61
负债合计	34,328,505,138.42	30,929,238,034.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35,586,557.00	5,135,586,5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12,252,324.13	8,403,275,363.90
减：库存股	226,178,728.70	226,178,728.70
其他综合收益	-161,342,511.14	-121,293,784.66
专项储备	37,292,168.06	25,323,696.57
盈余公积	153,259,702.30	153,259,702.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47,657,147.30	5,391,558,96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98,526,658.95	18,761,531,776.32
少数股东权益	2,980,336,268.74	2,941,609,948.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78,862,927.69	21,703,141,725.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507,368,066.11	52,632,379,760.02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穆猛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穆猛刚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354,162,360.57	6,128,599,637.93
其中：营业收入	8,354,162,360.57	6,128,599,637.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45,757,812.03	5,951,810,847.83
其中：营业成本	7,244,023,422.76	5,339,881,763.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370,379.14	25,105,659.67
销售费用	24,104,608.19	21,431,524.10
管理费用	213,945,423.31	199,726,662.69
研发费用	204,682,867.96	174,139,047.33
财务费用	137,631,110.68	191,526,250.41
其中：利息费用	145,772,625.05	173,174,352.31
利息收入	19,840,837.09	16,882,233.29
加：其他收益	181,469,874.30	43,684,946.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2,950.59	80,021,330.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0,713.77	5,235,186.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146,555.97	-3,129,400.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185,723.68	-24,392,183.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71,456.58	-379,681.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5,763.89	-208,797.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4,973,499.91	272,385,004.37
加：营业外收入	3,029,048.70	4,502,253.82
减：营业外支出	978,137.64	6,867,007.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7,024,410.97	270,020,250.27
减：所得税费用	89,537,439.78	33,628,069.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7,486,971.19	236,392,180.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7,486,971.19	236,392,180.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6,098,177.39	172,449,771.10
2.少数股东损益	11,388,793.80	63,942,409.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457,019.65	-128,966,730.4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048,726.48	-114,608,869.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75,372.91	-98,724,503.2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75,372.91	-98,724,503.2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73,353.57	-15,884,366.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67,121.19	-146,243.7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306,232.38	-15,738,122.7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91,706.83	-14,357,860.7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0,029,951.54	107,425,450.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6,049,450.91	57,840,901.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80,500.63	49,584,548.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穆猛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穆猛刚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77,100,271.76	6,128,456,939.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0,949,246.45	355,267,253.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63,596.03	122,010,54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38,513,114.24	6,605,734,741.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20,632,174.41	6,453,309,465.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325,051.33	295,955,43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207,151.50	102,406,30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44,893.52	112,777,18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2,209,270.76	6,964,448,39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303,843.48	-358,713,65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4,596.00	92,8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6,842.15	7,271,468.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396,490.55	1,420,9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57,928.70	101,512,41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0,109,480.20	1,094,033,599.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768,000.00	226,380,494.6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6,330.82	4,143,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3,153,811.02	1,324,557,39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0,295,882.32	-1,223,044,980.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11,741,113.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11,741,113.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92,261,528.87	3,002,418,452.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206,905.12	135,594,609.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0,218,433.99	3,149,754,175.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4,179,070.18	1,877,366,308.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954,436.66	172,516,80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33,599.57	621,249,89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7,767,106.41	2,671,133,01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451,327.58	478,621,161.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37,893.21	-15,109,865.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0,402,818.05	-1,118,247,34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2,351,985.83	5,217,800,78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1,949,167.78	4,099,553,446.75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